

# 2021 年殡仪馆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主管部门：省民政厅社会事务处

填 报 人：邓立超

联系电话：020-85950750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情况

根据广东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1 年省财政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粤财社〔2021〕115 号），安排 2021 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70 万元资助惠州龙门县殡仪馆设施设备维修改造项目。

序号	地市	资金用途	下达资金（万元）
1	惠州市	龙门县殡仪馆设施设备维修改造项目	70

### （二）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

项目主要内容为龙门县殡仪馆设施设备维修改造项目，提高殡葬服务水平。实施程序是由龙门县民政局向当地财政部门申报资金，由当地财政部门将资金拨付给用款单位，用于项目实施。

## 二、绩效指标分析

### （一）投入方面（自评 20 分）

根据资金管理有关规定，我处按照“补短板、强弱项”的原则，以优化现有殡仪馆建设布局为目标，综合考虑龙门县殡仪馆规模、需配套设备、地方财力等因素，认真编制该项目资金分配方案，提出初步资金分配方案，经处支部会议讨论通过，报厅规财处审核，报厅福彩公益金评审委员会评审，再提请厅党组会议审议通过后，报送省财政厅审批。同时，指导龙门县按照要求及

时安排和下达资金，开展工作。

## **（二）过程方面（自评14分）**

资金下达后，我处对照《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及其他省级财政资金管理有关规定，加强监管，指导龙门县加快资金使用进度，对资金使用情况及效果及时跟踪评价，确保资金发挥效益。该项资金为非延续性安排，资金管理和支付方式均符合资金管理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未发生超范围、超标准支出和虚列支出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资金、以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支出的情况。

## **（三）产出方面（自评16分）**

惠州龙门县严格执行预算控制和成本控制，根据当地人口规模，结合实际，推进龙门县殡仪馆优化升级，完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，提升殡葬服务能力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
## **（四）效益方面（自评18分）**

项目的实施推进了龙门县殡仪馆设施设备维修改造项，解决殡仪馆综合功能楼原楼面裂缝、渗水现象，提高了殡葬服务水平。在社会效益方面推进殡葬基础设施建设，提升殡葬公共服务质量；有力推进了便民服务，提升了群众满意度。

## **三、综合评价结论**

综上所述，按照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指标体系，逐项认真对照自评。资金设立科学、投向合理，符合国家政策和以人民为中心，更好保障群众殡葬基本需求的工作部署要求。根据龙门县上

报的自评情况和调研了解，通过综合评估，自评得分 68 分。

评价指标								得分
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	四级指标		
名称	权重(%)	名称	权重(%)	名称	权重(%)	名称	权重(%)	
投入	20	项目立项	12	论证决策	4	论证充分性	4	4
				目标设置	6	完整性	2	2
						合理性	2	2
						可衡量性	2	2
				保障措施	2	制度完整性	1	1
		计划安排合理性	1			1		
		资金落实	8	资金到位	5	资金到位率	3	3
						资金到位及时性	2	2
资金分配	3			资金分配合理性	3	3		
过程	20	资金管理	12	资金支付	6	资金支出率	6	3
				支出规范性	6	支出规范性	6	3
		事项管理	8	实施程序	4	程序规范性	4	4
				管理情况	4	监管有效性	4	4
产出	30	经济性	5	预算控制	3	预算控制	3	3
				成本控制	2	成本控制	2	2
		效率性	25	完成进度	25	按时保质完成设施建设，购置设备，提升服务能力，满足群众需求	25	11
				完成质量				
效益	30	效果性	25	经济效益	25	无	25	15
				社会效益		推进殡葬基础设施建设，提升殡葬公共服务质量		
				生态效益		推动节能减排		
		公平性	5	满意度	5	推进便民服务，提升群众满意度	5	3

#### 四、主要绩效

项目资金 70 万元，实际支出 31.6 万元，支出进度 45.18%。

一是推进了龙门县殡仪馆优化升级，提升了殡葬公共服务质量；二是有力推进了便民服务，提升了群众满意度，营造了良好的殡葬改革氛围。

### **五、存在问题**

该项目已竣工，目前正在办理验收手续，准备上报县财政结算。县财政已拨付工程款 31.6 万元，剩余资金待完成结算手续后申请支付。

### **六、相关建议**

督促龙门县严格执行《广东省民政厅部门预算执行考核管理办法》，规范各环节要求，根据工作安排和任务目标及时列支，确保资金使用进度。